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表明不會就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Electric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上海電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727)

海外監管公告

以下為上海電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刊發之公告。

上海電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吳磊博士、朱兆開先生及王晨皓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邵君先生及陸雯女士；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建新博士、劉運宏博士及杜朝輝博士。

证券代码：601727

证券简称：上海电气

编号：临 2025-044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下属子公司投资基金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2020 年 6 月，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上海之恒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之恒”）联合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上海电气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气投资”）同意分别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1,415.94 万元和人民币 5,363.78 万元投资华景上电一号（天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景上电一号基金”）；分别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977.30 万元和人民币 3,609.18 万元投资华景上电二号（天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景上电二号基金”）。华景上电一号基金规模为人民币 24.015 亿元，华景上电二号基金规模为人民币 16.01 亿元，形式皆为有限合伙企业。

关于上述事项的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

二、基金进展情况及影响

1、基金进展情况

华景上电一号基金、华景上电二号基金自 2025 年 1 月进入退出期，该两支基金所投的项目目前已全部完成退出。近期，华景上电一

号基金、华景上电二号基金全体合伙人完成签署《华景上电一号（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会议决议》、《华景上电二号（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会议决议》，同意提前解散并注销合伙企业。

2、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华景上电一号基金、华景上电二号基金的投资进度，上海之恒实际投资人民币 2,193.24 万元，电气投资实际投资人民币 8,772.96 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华景上电一号基金、华景上电二号基金已完成所投项目的退出并收回投资本金及收益，上海之恒已收到分配人民币 2,506.81 万元，电气投资已收到分配人民币 9,866.34 万元；上海之恒的投资收益约人民币 313.57 万元，电气投资的投资收益约人民币 1,093.38 万元。本次基金清算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